

2024年
中国国际贸易促进委员会广州市南沙区委员
会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中国国际贸易促进委员会广州市南沙区委员会 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部门预算构成

第二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八、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一、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 十二、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第三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中国国际贸易促进委员会广州市南沙区委员会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一）根据国家、省、市和区对外经贸工作的方针政策，促进对外经贸活动，促进扩大进出口和投资，促进中外经济技术交流与合作；发挥民间外交的独特作用，开展对外经贸交往。

（二）组织区内企业参与外国经贸界人士和代表团来南沙访问，协助安排来访客人与南沙区对口行业和政府机构的交流活动；组织南沙区经济贸易代表团出国访问与考察，与有关国际组织、区域性组织及各国贸促机构和商（协）会开展交流与合作；参加有关国际组织和他们的活动；协调组织区内企业参加或与外国相应机构联合召开有关经济贸易技术合作和国际商务法律法规方面的国际会议；协调与国外对口组织在南沙设立的代表机构以及外国在南沙成立的商会进行联络；促进与港澳台地区的经贸界人士和代表团之间的交流与合作。

（三）协调、组织南沙区企业出国参加世界博览会、中国贸易展览会和国际贸易博览会；协调国外来市、区举办的经济贸易展览会、博览会。

（四）进行经贸信息的收集、整理、传递和发布工作；协办中外经济技术合作项目的评估和可行性研究工作；联系、组织经贸洽谈和技术交流活动；向国内外有关企业和机构提供经贸信息、咨询等各类服务。

（五）为区内企业和其他企业提供服务，向政府有关部门反映有关情况和意见；研究经贸领域的有关问题，向企业提供参考

意见；举办各种类型的讲座，开展各种形式的培训；介绍国际经济贸易情况和发展；介绍国家的贸易政策和国际经济贸易的法规以及各种专业知识。

（六）经上级主管部门授权出具中国出口商品原产地证明书；出具人力不可抗拒证明书；签发和认证对外贸易和货物运输业务的文件和单证；承担暂准进出口货物单证册（ATA）的出证和担保业务；办理对外贸易有关文件单证的公证；开展产地证业务培训、交流和咨询。

（七）协调南沙区民间商务组织及商协会的对外活动。

（八）承办区委、区政府和上级贸促会交办的其它事项。

二、部门机构设置

本部门不设内设机构。

三、部门预算构成

本部门无下属单位，部门预算为本级预算。

第二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表

表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中国国际贸易促进委员会广州市南沙区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预算拨款	15,376.4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18.19
二、财政专户拨款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其他资金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67
		九、卫生健康支出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15,099.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0.56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二十三、债务付息支出	0.00
		二十四、其他支出	0.00
		二十五、转移性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15,376.43	本年支出合计	15,376.43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二十六、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二十七、上缴上级支出	0.00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00	二十八、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15,376.43	支出总计	15,376.43

注：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表2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中国国际贸易促进委员会广州市南沙区委员会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附属单 位上缴 收入	用事业 基金弥 补收支 差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 算	政府性基金 预算	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 收入拨款	事业收 入	经营收 入	其他收 入			
	合计	15,376.43	15,376.4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18.19	218.1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13	商贸事务	218.19	218.1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1301	行政运行	65.19	65.1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1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8.00	48.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1399	其他商贸事务支出	105.00	105.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67	18.6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8.67	18.6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6.07	6.0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 保险缴费支出	8.40	8.4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 缴费支出	4.20	4.2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15,099.00	15,099.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 村振兴	15,099.00	15,099.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 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15,099.00	15,099.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0.56	40.5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0.56	40.5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92	7.9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32.64	32.6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各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

表3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中国国际贸易促进委员会广州市南沙区委员会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15,376.43	124.43	15,252.00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18.19	65.19	153.00	0.00	0.00	0.00	0.00
20113	商贸事务	218.19	65.19	153.00	0.00	0.00	0.00	0.00
2011301	行政运行	65.19	65.19	0.00	0.00	0.00	0.00	0.00
2011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8.00	0.00	48.00	0.00	0.00	0.00	0.00
2011399	其他商贸事务支出	105.00	0.00	105.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67	18.6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8.67	18.6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6.07	6.0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40	8.4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20	4.2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15,099.00	0.00	15,099.00	0.00	0.00	0.00	0.00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15,099.00	0.00	15,099.00	0.00	0.00	0.00	0.00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15,099.00	0.00	15,099.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0.56	40.56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0.56	40.56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92	7.92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32.64	32.64	0.00	0.00	0.00	0.00	0.00

注：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各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列。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中国国际贸易促进委员会广州市南沙区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15,376.4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18.19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67
		九、卫生健康支出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15,099.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0.56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债务付息支出	0.00
		二十四、其他支出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本年收入合计	15,376.43	本年支出合计	15,376.43
		二十五、结转下年支出	0.00
收入总计	15,376.43	支出总计	15,376.43

注：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中国国际贸易促进委员会广州市南沙区委员会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5,376.43	124.43	15,252.00
[20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18.19	65.19	153.00
[20113]商贸事务	218.19	65.19	153.00
[2011301]行政运行	65.19	65.19	0.00
[2011302]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8.00	0.00	48.00
[2011399]其他商贸事务支出	105.00	0.00	105.00
[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67	18.67	0.00
[20805]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8.67	18.67	0.00
[2080501]行政单位离退休	6.07	6.07	0.00
[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40	8.40	0.00
[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20	4.20	0.00
[213]农林水支出	15,099.00	0.00	15,099.00
[21305]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15,099.00	0.00	15,099.00
[2130599]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15,099.00	0.00	15,099.00
[221]住房保障支出	40.56	40.56	0.00
[22102]住房改革支出	40.56	40.56	0.00
[2210201]住房公积金	7.92	7.92	0.00
[2210203]购房补贴	32.64	32.64	0.00

注：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各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中国国际贸易促进委员会广州市南沙区委员会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124.43
[301]工资福利支出	97.67
[30101]基本工资	11.52
[30102]津贴补贴	42.12
[30103]奖金	19.32
[30108]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8.40
[30109]职业年金缴费	4.20
[30112]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09
[30113]住房公积金	7.92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4.10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10.08
[30201]办公费	1.00
[30202]印刷费	0.10
[30204]手续费	0.20
[30207]邮电费	1.14
[30228]工会经费	1.58
[30229]福利费	3.16
[30239]其他交通费用	2.03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87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6.68
[30302]退休费	16.68

注：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各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中国国际贸易促进委员会广州市南沙区委员会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15,252.00
[301]工资福利支出	40.75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40.75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15,211.25
[30201]办公费	2.85
[30205]水费	0.20
[30206]电费	1.80
[30211]差旅费	3.00
[30217]公务接待费	3.00
[30227]委托业务费	62.00
[30228]工会经费	0.80
[30229]福利费	1.60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5,136.00

注：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各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

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中国国际贸易促进委员会广州市南沙区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行政经费	19.88	19.88	0.00	0.00
“三公”经费	3.00	3.00	0.00	0.00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0.00	0.00	0.00	0.00
1. 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0.00	0.00	0.0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0.00	0.00	0.00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3.00	3.00	0.00	0.00

注：无。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中国国际贸易促进委员会广州市南沙区委员会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部门本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中国国际贸易促进委员会广州市南沙区委员会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部门本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中国国际贸易促进委员会广州市南沙区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124.43	124.43	124.43	0.00	0.00	0.00	0.00
中国国际贸易促进委员会 广州市南沙区委员会	124.43	124.43	124.43	0.00	0.00	0.00	0.00
工资福利支出	97.67	97.67	97.67	0.00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08	10.08	10.08	0.0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6.68	16.68	16.68	0.00	0.00	0.00	0.00

注：表中经济分类科目，根据各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列。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中国国际贸易促进委员会广州市南沙区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15,252.00	15,252.00	15,252.00	0.00	0.00	0.00	0.00	
中国国际贸易促进委员会广州市南沙区委员会	15,252.00	15,252.00	15,252.00	0.00	0.00	0.00	0.00	
机构运行辅助经费	46.00	46.00	46.00	0.00	0.00	0.00	0.00	保证单位日常正常办公，发放编外人员工资福利。按区内雇员工资档次年供养数安排，不仅包括雇员的工资，还包括雇员的办公费 0.9万/年 + 工会经费 + 福利费。
办公室水电费	2.00	2.00	2.00	0.00	0.00	0.00	0.00	秉持节能环保的理念，按使用量足额缴纳办公室水费、电费，保障办公需求使用。
综合工作经费	70.00	70.00	70.00	0.00	0.00	0.00	0.00	加强区内企业互相交流活动，开展专题讲座、主题培训；接待国内外商协会及各地贸促机构、组织各地经济协作部门互访交流等活动，为区内企业做好原产地证签发等出证认证的服务工作；组织区内企业参展和参加“广博会”、“海博会”、“食品展”等展会活动；根据穗南府法【2013】117号关于贯彻实施《广州市政府部门聘请常年法律顾问办法》的通知；聘请法律顾问为本单位重大决策、重大具体行政行为、规范性文件制定等提供法律意见，提高依法行政的水平和能力；平远县、雷州市、徐闻县对口帮扶工作。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平远、雷州、徐闻对口帮扶资金	15,099.00	15,099.00	15,099.00	0.00	0.00	0.00	0.00	根据广州市对口帮扶协作工作计划，结对帮扶地区调整为梅州平远县、湛江雷州市、徐闻县。我会将继续全力以赴做好对口帮扶工作。一是帮扶平远、雷州、徐闻提升产业造血能力及共建产业转移合作园区的能力，增强被帮扶地区发展内生动力，完善合作园区道路通、给水通、排水通、电力通、网络通、燃气通、公共交通通和场地平整“七通一平”标准化建设，推动当地产业向高质量发展。二是继续通过财政资金的直接帮扶，帮助平远、雷州、徐闻提升基础教育、人居环境、全域旅游基础设施等民生事业硬件设施设备。三是继续利用好贸促系统组织的广州博览会、海丝博览会、广州国际食品食材展等展会展览平台，以及南沙区组织的对口帮扶地区招商引资引智、旅游推介等活动，大力宣传平远、雷州、徐闻特色产业、特色产品，助力平远、雷州、徐闻开展招商引资。
对口帮扶、对口合作工作经费	10.00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完成对口帮扶梅州平远县，湛江雷州市、徐闻县，对口合作福建龙岩漳平市工作。
中国荷兰商务理事会广州联络办公室及原产地证签证等涉外事务工作经费	25.00	25.00	25.00	0.00	0.00	0.00	0.00	促进南沙与荷兰乃至欧洲国家的经贸交流合作，完成中国-荷兰商务理事会广州联络办公室秘书处工作。为区内企业做好原产地证签证等出证认证的服务工作，加强对外联络、交流、经贸互动活动，做好涉外事务工作。

注：无。

第三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2024年本部门收入预算15,376.43万元，比上年增加13,056.49万元，增长562.79%，主要原因是根据广州市部署和安排对口帮扶协作工作由梅州蕉岭县、平远县调整为梅州平远县、湛江雷州市、徐闻县，对口帮扶资金由每县2000万元/年调整为5000万元/年；支出预算15,376.43万元，比上年增加13,056.49万元，增长562.79%，主要原因是根据广州市部署和安排对口帮扶协作工作由梅州蕉岭县、平远县调整为梅州平远县、湛江雷州市、徐闻县，对口帮扶资金由每县2000万元/年调整为5000万元/年。

二、“三公”经费安排情况

2024年本部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3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接待费3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2024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19.88万元，比上年增长0.65万元，增长3.38%，主要原因是根据相关政策对公用经费、福利费等作出相应调整。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4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22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0.3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0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21.7万元等。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24日，本部门固定资产金额25.99万元，分布构成情况为：房屋0平方米，车辆0辆，单价在10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等。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0万元，主要是本部门本年度无购置固定资产计划等。

六、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024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	预算数（单位：万元）	绩效目标
----	------------	------

项目	预算数（单位：万元）	绩效目标
综合工作经费	70	加强区内企业互相交流活动，开展专题讲座、主题培训；接待国内外商协会及各地贸促机构、组织各地经济协作部门互访交流等活动，为区内企业做好原产地证签发等出证认证的服务工作；组织区内企业参展和参加“广博会”、“海博会”、“食品展”等展会活动；根据穗南府法【2013】117号关于贯彻实施《广州市政府部门聘请常年法律顾问办法》的通知；聘请法律顾问为本单位重大决策、重大具体行政行为、规范性文件制定等提供法律意见，提高依法行政的水平和能力；平远县、雷州市、徐闻县对口帮扶工作。
平远、雷州、徐闻对口帮扶资金	15099	根据广州市对口帮扶协作工作计划，结对帮扶地区调整为梅州平远县、湛江雷州市、徐闻县。我会将继续全力以赴做好对口帮扶工作。一是帮扶平远、雷州、徐闻提升产业造血能力及共建产业转移合作园区的能力，增强被帮扶地区发展内生动力，完善合作园区道路通、给水通、排水通、电力通、网络通、燃气通、公共交通通和场地平整“七通一平”标准化建设，推动当地产业向高质量发展。二是继续通过财政资金的直接帮扶，帮助平远、雷州、徐闻提升基础教育、人居环境、全域旅游基础设施等民生事业硬件设施设备。三是继续利用好贸促系统组织的广州博览会、海丝博览会、广州国际食品食材展等展会展览平台，以及南沙区组织的对口帮扶地区招商引资引智、旅游推介等活动，大力宣传平远、雷州、徐闻特色产业、特色产品，助力平远、雷州、徐闻开展招商引资。

注：无。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预算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九、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

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

十、“三公”经费：“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